

新修订文物保护法实施一周年座谈会在京召开 健全文物保护法配套制度

本报北京3月2日讯 记者朱宁宁 新修订文物保护法实施一周年座谈会今天在京召开。文化和旅游部副部长、国家文物局局长饶权出席会议并讲话，国家文物局副局长孙德立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正式施行一年来，国家文物局会同各地各部门深化宣传解读，健全配套法规，落实重要制度，全力督察执法，有力推动文物保护法全面贯彻实施，取得明显成效。

会议强调，要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四中全会战略部署，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物保护法律体系，健全文物保护法配套制度，深化文物行政执法和司法实践，持续深入抓好法律宣传普及，推动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有效贯彻实施，以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开创文物工作新局面。

会上，中央宣传部、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公安部、司法部等部门相关负责同志，山西、浙江文物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全国两会代表委员、法学专家代表进行交流发言。

专利优先审查管理办法修改草案公开征求意见 强化质量导向提升用户体验

本报讯 记者丁一 为完善专利优先审查制度，更好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国家知识产权局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聚焦重点产业领域，针对创新主体加快专利审查授权确权工作的合理诉求，形成《专利优先审查管理办法修改草案（征求意见稿）》，并于近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据了解，现行《专利优先审查管理办法》共15条，本次对其中的14条进行修改，同时新增9条。征求意见稿共24条，分为总则、适用条件、办理手续、工作流程和要求、运行管理规范以及附则共六章。

据悉，本次修改结合新形势调整适用条件，突出国家需求；完善全流程管理体系，强化质量导向；优化操作程序和标准，提升用户体验。主要聚焦当前实践中的管理和操作问题，总体思路包括以下方面：一是结合新形势新要求适应性完善准入条件，突出支撑国家需求；二是完善全链条运行管理机制，强化精准服务保障；三是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有效回应社会关切与创新主体期盼；四是及时将实践中运行良好、各方认识较为一致的经验做法上升为规定。同时，对部分文字表述进行了适应性调整，使条款表述更加严谨规范。

上海杨浦依托数字经济激发普法“回旋效应” 让普法受益者成为普法推动者

□ 本报记者 张海燕 □ 《法制与新闻》记者 黄浩栋

“AI写作算不算抄袭？机器幻觉谁负责？”针对这些问题，一集普法短视频给出了系统性回答。近日，这集由上海市杨浦区司法局与网络大V联合制作的短视频登陆多个短视频平台，一天就收获近15万次点击。

近年来，杨浦正在加快构建以数字经济为核心的创新型产业体系，集聚了一大批互联网企业，成为上海创新浓度最高的区域之一。正是借助数字经济的先发优势，杨浦区有效链接多元普法资源，激发普法“回旋效应”，精准击中普法受众的敏感点，普法工作的发力点和普法领域的契合点。

《法治日报》记者发现，在知名电商平台美团，点开“美团规则中心”，界面首页不仅有平台自己的规则说明，还同时推送了市场监管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解读内容，让普法受益者成为普法推动者，而这正是普法“回旋效应”的一个缩影。

“所谓普法‘回旋效应’，是指通过技术赋能争取更多社会资源反哺普法工作，从而大幅提升普法效能。”杨浦区司法局副局长何天玲说。依托区域产业优势，建立健全“跨前宣传引导、协同治理开道、类案治理疏导”工作机制，实现普法工作的资源回旋、受众回旋和效能回旋。

在资源回旋层面，杨浦区专门成立“悦

‘young’工作室”“网桥行动”“蓝鲸护企”等普法专班进驻企业，开展针对性普法宣传和法律服务；同时利用平台数据优势和传播优势，同步形成“杨小知工作室”“直播不带货”“法声昂”“杨”等一批新媒体普法品牌，让数字平台及其受众从普法的受益者转变为普法推动者。

在治理回旋方面，引导平台商户、消费者参与自治，建立“小美评审团”等自治团队，通过精准投放普法内容引导平台和用户梳理风险堵点，避免争议与纠纷；与互联网企业合作开发“政企通”监管平台，打造直播间“数字监管员”系统，持续训练优化AI识别模型，自动识别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并推送关联法规条款，以治理推动普法。

在效能回旋方面，推动执法、司法部门延伸服务职能，开辟“重点行业纠纷源头治理实践基地”，在诉讼、信访、行政处罚、行政复议等争议解决环节开展释法明理，推动多元化化解矛盾，同时优选案例进一步提升普法效能。

“普法‘回旋效应’不仅显著提升了平台企业的合规水平和纠纷化解能力，也精准回应了新经济、新业态和人民群众的普法需求，让普法供给‘无触不有、无触不达’。在接下来的‘九五’普法中，杨浦将进一步实践探索，更好地实现普法工作与数字经济发展的同频共振。”杨浦区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符蝶说。

宣城供电开展充电桩专项巡检工作

近日，国网宣城市供电公司孔湾供电所工作人员来到二广高速公路服务区，开展充电桩专项巡检工作。工作人员使用红外测温仪，对充电桩线缆、接线端子等关键部位进行温度检测，实时掌握温度变化趋势，及时排查接触不良等安全隐患；借助万用表精准测量设备电压、接地电阻等参数，逐一比对历史数据，确保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春运启动以来，宣城供电公司组织11支共产党员服务队，前往各乡镇、高速公路服务区及沿线加油站，对充电桩开展全覆盖巡检，全力保障充电桩安全稳定运行，切实满足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

马浩铭 李路遥



近日，国网沙湾市供电公司组织共产党员服务队，走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沙湾市大泉乡三道河子村，开展安全用电宣传活动。图为服务队队员向村民发放宣传手册，讲解安全用电知识。

海林“检查+普法”筑牢景区安全防线

近日，黑龙江省海林市人民法院以“无讼旅游景区”建设为抓手，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在横道景区开展旅游市场安全检查和普法宣传活动，切实筑牢景区安全防线。执法人员对景区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餐饮商户是否落实餐具消毒制度等进行重点检查，现场指出安全隐患，明确整改要求，督促限期整改到位。法院干警在景区入口、游客服务中心设置普法宣传摊位，通过现场答疑、发放便民提示卡等方式，向游客普及旅游维权、安全防范等方面法律知识，引导商户诚信经营、游客依法维权。

王兴佳

迭代升级护航举措 精准对接法治诉求

大连中山政法机关打出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本报记者 张国强 韩宇

“不用我们跑腿，民警主动上门送服务、解难题，既专业又贴心。”企业行政负责人王先生连连称赞。

近日，在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某重点商贸企业办公区，民警上门为企业讲解涉税风险防范知识，细致解答员工户籍备案、办公区域安防保障等实操疑问。

从民警上门精准对接，到各政法单位贴心服务传递温度，中山区政法系统正以一系列法治“组合拳”，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法治护航的深度，源于理念与实践的双向发力。中山区立足金融、港航、商贸等传统优势产业定位，坚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推动政法各单位主动靠前、协同发力，将法治思维融入企业发展全周期，把司法服务延伸至经营各环节，让法治成为中山区营商环境最鲜明的标识。

源头解纷护企发展

司法审判是维护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也是护航企业发展的重要保障。

中山区人民法院以“源头预防+多元解纷”筑牢司法屏障，为企业发展精准护航，聚焦行业痛点难点，深入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

环境专项行动。2025年以来办结涉企案件6231件，为54家企业开展信用修复，助力困境企业重焕生机。

针对房地产行业高频纠纷，中山区法院专门召开企业家座谈会，以600余件典型案例为样本，提炼共性风险点，围绕虚假诉讼防范、合同履行规范等内容提供专业指引，为企业依法经营划出“安全线”。同时，积极搭建行业纠纷调解平台，推动成立大连市建筑业协会调解委员会，通过“法院+行业协会”联动模式，为企业提供灵活高效的纠纷解决渠道。

“法院既给我们讲法律风险，又帮我们搭调解平台，让我们能集中精力搞经营。”一位房地产企业负责人说。

精准打击温情守护

实践中，检察机关以刚柔并济的履职担当，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中山区人民检察院以“精准打击+全程守护”彰显司法担当，为市场秩序保驾护航。立足中山区产业特色，聚焦金融领域乱象，与多部门联合开展非法集资隐患排查，2025年依法办理集资诈骗、亿元以上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件20件43人，严厉惩治“ab贷”等非法集资乱象，追赃挽损、化解矛盾的工作做法获省级督导组肯定。

同时，针对重点项目建设，中山区检察院从严把受理串通招投标案件5件28人，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整治，以法治刚性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此外，中山区检察院还践行企业家约见

检察长承诺，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对7件线索精准研判，依法批准逮捕相关犯罪嫌疑人，既守住法律底线，又最大限度减少办案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让法治既有力度更有温度。

联企护商贴心服务

公安队伍是平安建设的主力军，也是服务企业发展的先锋队。

中山公安分局以“精准履职+暖心服务”搭建护企桥梁，为经营发展筑牢防线。全面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2025年以来核查警情近5万起，制作执法报告265期，开展专题培训14次，培训民警辅警8142人次，以过硬执法质效守护企业合法权益。

同时，中山公安分局还在服务升级上持续发力，严格落实7×24小时窗口服务要求，2025年受理业务125万件，其中非工作时间业务占比达221%，有效破解企业“上班没空办、下班没处办”的难题，海军广场派出所、东港派出所获评大连市“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此外，中山公安分局通过健全“首席接待、专人答复、专案办理”的警企联动模式，2025年以来累计走访企业259家次，收集建议1052件，联合税务部门建立税务协作机制，精准打击涉税违法犯罪，构建“无事不扰、有求必应”的和谐警企关系。

规范执法高效公证

规范文明执法是优化营商环境的内在要求，优质高效法律服务是企业发展的迫切需求。

中山区司法局以“规范执法+效能提升”优化服务供给，为法治生态添砖加瓦。严格执行“扫码入企”制度，要求执法单位入企检查必扫码登记，安排专人动态跟踪监督，以数字化手段规范执法行为，划清执法边界。

此外，中山区司法局在服务效能上持续突破，优化公证办理流程，推行“一次性告知”“容缺受理”制度，将高频公证事项平均出证时间从15个工作日缩短至3个工作日，对行动不便群体提供上门服务100余次，让法律服务更高效、更贴心。

“扫码入企让我们少了不必要的打扰，公证服务提速更让我们感受到了实实在在的便利。”辖区一家小微企业负责人感慨道。

从法院以专业指引与多元解纷筑牢司法精度防线，到检察院以精准打击与全程守护平衡法治力度与温度；从公安机关以规范执法与全天候服务架起护企连心桥，到司法局以数字规范执法与提升法律服务质效夯实法治服务根基，中山区政法系统紧扣企业发展需求，串联成覆盖事前预防、事中保障、事后化解的全链条法治服务闭环，彰显了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护航智慧。

“法治护航无止境，优化服务不停步。”中山区区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中山区政法系统将始终以企业需求为导向，不断迭代升级法治护航举措，精准对接金融、港航等重点产业法治诉求，以更优法治生态汇聚发展合力，让法治成为区域吸引优质资源、激活市场活力的“金字招牌”，为中山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法治动能。



近日，新疆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阿勒泰边境管理支队吐尔洪边境派出所民警走进可可托海国际滑雪场，全力护航辖区旅游平稳有序。图为民警在雪场对游客进行安全提醒。

广西擦亮边疆民族地区普法“金名片”

上接第一版

在此基础上，广西各地因地制宜，打造了柳州“侗语普法耶歌”、崇左“天琴普法山歌队”、百色“依侬调解山歌”等20余个特色品牌，形成了“一城一亮点”的生动局面。

广西还积极拥抱数字化浪潮，为“法治三月三”插上“云翅膀”。2025年“三月三·八桂嘉年华”主会场推出的“科技+法治”互动项目引爆全场，同时线上通过17个普法网站、83个微信公众号构建全媒体矩阵，推出“法治山歌短视频挑战赛”等，累计覆盖群众超3000万人次，让“指尖学法”成为群众生活新时尚。

历经多年培育，“法治三月三”已从一项普法活动，成长为一个深入人心的普法品牌。

“八五”普法期间，广西开展特色活动超1.4万场次，覆盖全区14个地市、100余个部门及6700余所学校，吸引线下各族群众超1500万人次，线上触达超5000万人次。

如今，歌声飘扬处、节庆欢腾时，法治的种子，便在八桂大地上深深扎根，开花结果。

【成绩单】“八五”普法期间，广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系统谋划、精准施策、融合创新，普法工作的系统性、针对性、实效性不断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提升。

强化制度保障，全面压实普法责任体系。

——高位统筹部署，自治区党委、政府

将普法工作纳入“十四五”规划及法治政府建设，认真部署广西“八五”普法规划实施。

——自治区、市、县三级均成立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各级各单位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

——完善立法保障，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法治宣传教育条例》，为普法工作提供法律依据。

——聚焦重点人群，精准提升公民法治素养。

——抓牢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将学法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内容，全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年均参考150万人，合格率达99.97%。

——筑牢青少年成长防线，创新“法治班主任”等模式，2024年全区检察机关受理审查起诉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较2021年下降11.05%。

——夯实乡村法治根基，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法律明白人”队伍规模突破12万人。

——擦亮妇女维权品牌，打造“桂姐”普法品牌，组建宣讲队、维权服务队1.8万余支，维权服务网络覆盖全区所有县（市、区）。

——融合民族文化，法治文化建设特色鲜明。

——打造“法治三月三”品牌，将普法深度融入民族节庆，累计创作民族普法作品800余部，开展山歌、坡会等特色普法活动

超3万场次。

——建强实体阵地网络，构建“自治区—市—县—乡—村”五级普法阵地，建成各类法治文化阵地33万余个，实现县（市、区）有法治文化公园（广场）、乡镇（街道）有普法大讲坛、村（社区）有法治宣传栏（橱窗）、中小学校有青少年法治教育专栏全覆盖。

——赋能中心工作，普法服务发展实效凸显。

——组建法律服务团深入平陆运河等重大项目沿线，开展法治宣传300余场，提供法律咨询4500余人次。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崇左市颁布实施广西首部设区市营商环境法规，累计为产业园区企业提供“法治体检”700余场，审核合同、提供咨询3000余件。

——助力社会治理综合提升，创新推行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联系点制度，累计解决基层法治实际问题377件。

——创新载体形式，智慧普法迈出坚实步伐。

——探索AI赋能普法，多个市、县（区）推出AI数字人或者AI以案普法形式，不断探索人工智能赋能法治宣传教育新路径。

——破解涉外普法瓶颈，桂林市阳朔县打造“云普法”双语平台，服务国内外游客学法需求。

——构建全媒体传播矩阵，广西利用新媒体，开展“法治山歌短视频挑战赛”等活动，线上普法覆盖超3000万人次。

裁判规则，引领促进法律统一适用，有助于切实守护创新成果，让研发者有回报、守法者有底气、侵权者付出代价。保护知识产权就是在保护创新，唯有不断筑牢科技创新的司法保护屏障，让每一份创新付出都能得到应有的尊重和回报，才能让更多企业敢于投身创新，充分释放科技创新活力，为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去年电动自行车亡人事故总数占全部亡人事故总数百分之三十五

北京交警将持续开展非机动车违法整治

本报讯 记者张雪泓 北京市公安局近日对外通报，2025年，电动自行车亡人事故数已占全部亡人事故总数的35%，其中涉及闯红灯违法的事故占电动自行车亡人事故的24.4%，是引发交通事故的主要原因之一。为遏制电动自行车事故高发势头，交管部门今年将持续开展针对性整治，通过执法劝导、加强宣传等举措，减少电动自行车交通安全隐患，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据通报，2025年9月8日晚间，在石景山区鲁谷东街，一辆电动自行车闯红灯通过路口时，与一辆正常行驶的小客车相撞，事发时骑行电动自行车的男子未佩戴安全头盔，加重了事故的伤害，最终该男子因颅脑损伤不幸身亡。

交警介绍，在2025年电动自行车亡人事故中，闯红灯违法骑行人中，50岁至59岁的群体占比最高，事故发生时间主要集中在10时至22时。闯红灯属于典型的主动制造路口通行冲突的严重违法行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中“按交通信号通行”原则，闯红灯车辆极易与按绿灯正常行驶车辆发生侧面碰撞交通事故，事故后受惯性影响驾乘人员的头部、胸部、腹部直接受力与车辆或地面撞击而造成损伤。同时，绿灯方向行驶车辆因避险急刹也容易发生追尾等二次事故。

北京交管部门表示，今年将把非机动车违法整治作为贯穿全年的工作重点，围绕全市路口交通秩序治理工作，会同交通、城管、市场监管、首都精神文明办等部门和属地政府，“宣劝管罚”综合施策，针对性开展非机动车专项整治。对于电动自行车闯红灯违法，交管部门将全面加强路面查处力度，在商圈、学校、医院、轨道交通站点周边道路及事故高发路口，早晚高峰部署警力，现场查处劝导闯红灯、逆行、越线停车等违法行为，形成强力震慑。同时，积极推广电动自行车非现场执法措施，持续推动开展“五不一戴安全常在”主题宣教活动，坚决遏制电动自行车行驶秩序乱象和事故高发态势。

北京交警提示，新修订的《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将于5月1日施行，法规不可漠视，交通安全须臾不可放松。驾驶电动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应严格遵守信号灯指示，不抢灯、不闯灯、不越线停车。经过没有信号灯的路口时减速观察，确认安全后再通行。驾乘电动自行车应全程规范佩戴合格安全头盔，降低低伤害亡风险。

北京交警提示，新修订的《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将于5月1日施行，法规不可漠视，交通安全须臾不可放松。驾驶电动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应严格遵守信号灯指示，不抢灯、不闯灯、不越线停车。经过没有信号灯的路口时减速观察，确认安全后再通行。驾乘电动自行车应全程规范佩戴合格安全头盔，降低低伤害亡风险。

北京交警提示，新修订的《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将于5月1日施行，法规不可漠视，交通安全须臾不可放松。驾驶电动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应严格遵守信号灯指示，不抢灯、不闯灯、不越线停车。经过没有信号灯的路口时减速观察，确认安全后再通行。驾乘电动自行车应全程规范佩戴合格安全头盔，降低低伤害亡风险。

北京交警提示，新修订的《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将于5月1日施行，法规不可漠视，交通安全须臾不可放松。驾驶电动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应严格遵守信号灯指示，不抢灯、不闯灯、不越线停车。经过没有信号灯的路口时减速观察，确认安全后再通行。驾乘电动自行车应全程规范佩戴合格安全头盔，降低低伤害亡风险。

上接第一版 除非其能提供充分的相反证据，这一规则有力破解了技术秘密侵权“举证难”的困局。同时，该判决并未止步于认定侵权成立，责令停止侵权，而是用很大篇幅细化了停止侵害的具体要求：从停止生产销售侵权产品，到销毁载有技术秘密的相关载体，再到要求相关人员签署不侵权承诺书，并明确了不履行义务的惩罚措施。可以说，判决将